附件3：

**攀枝花市关于直接考核招聘**

**2021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请考生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微信小程序 “四川天府健康通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，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在资格审查和面试前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信息（绿码）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资格审查现场和考点。

（二）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、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应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在资格审查及考核当天提供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来自国（境）外的考生应按照考点当地疫情防控部门规定，自觉接受相应健康管理措施，并在资格审查及考核当天，提供考点当地卫生健康部门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参考人员考前14 天内有境内中、高风险地区、港台地区、国外旅行史或居住史，或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（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）的密切接触者，或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，应该主动报告主考部门并由卫健部门核定是否能参加招考。

（三）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须全程佩戴口罩。

（四）经资格审核通过，进入考核环节的考生，于考核当天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，不再参加此次考试，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（五）资格审核、考核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考核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考生在考核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由驻点医护人员进行个案预判，具备继续完成考核条件的考生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核。不具备继续完成考核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